

# 栾川县民政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栾川县民政局政务公开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始终坚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聚焦群众关切，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强化制度机制建设，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透明，大力推进信息化、法治化、标准化、社会化、规范化民政建设。

（一）主动公开情况。围绕 2023 年全县民政工作会议部署的重点工作，以栾川县人民政府网为依托，新闻报道为辅助多方面公开政府工作动态信息。2023 年以来，我局累计主动公开政务信息 62 条。其中：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9 条，公共服务社会救助信息公开 44 条，民政工作 6 条，慈善事业 3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向社会发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渠道，任何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均可通过栾川县人民政府网站或当面申请的方式申请获取相关政府信息。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完善受理、审查、处理、答复以及保存备查等各个环节，依法依规满足人民群众的特殊信息需求。2023 年度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我局信息公开工作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按照“一事一审查，先审查，后公开，由经办人一办公室一分管领导”的审查程序规范信息发布内容和流程，将网站信息提供、审核、发布等职责进行了明确划分，使信息发布管理工作逐步规范化、制度化，确保发布在网的信息安全、有效。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我局网站设置信息公开专栏，及时发布通知公告、法规文件、政策解读、资金信息等专题信息。进一步完善网站功能，积极梳理整合网站现有栏目，细化栏目分工，不断增强政务公开时效；认真落实政府门户网站网络安全保护制度要求，确保网站稳定、安全运行。

（五）监督保障机制。安排专人负责网站的监督保障工作，抓实抓细问题整改，定期督查执行情况，在多方的共同努力下，扎实推进信息公开工作。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028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识有待进一步增强。信息公开意识不强，公开的内容不及时，运用法治意识和法治思维应对实际工作的能力需要强化和提高；二是主动公开的广度、深度还不够。公开的内容和种类还有待进一步延伸和细化。改进情况：一是进一步提高机关干部对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加强宣传教育，积极开展政务公开学习工作，不断提升公开整体工作水平；二是认真梳理，逐步扩大信息公开内容，对原有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行补充完善，确保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三是进一步拓宽信息公开的渠道，在其他公共场所如采用电子显示屏、报纸、电视、便民手册等多种方式，为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使政府信息公开形式在便民利民上更加灵活多样。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 2023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